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8 月2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规定，公司对原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1、变更原因、变更日期与衔接

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进行了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新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新会计准则进行调整。

2、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2006年2月15日财政部印发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

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中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3、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的要求，公司将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计入利润表“其他收益”项目。同时，公司将修改财务报表列报，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从利润表“营业外收入”项目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调整为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利润表“其他收益”项目列报。

公司执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对当期及前期列报的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2、除上述事项外，其他由于新准则的实施而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产生影响，也无需进行追溯调整。

三、董事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公司独立董事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本次变更履行的决策程序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 2017 年 8 月 25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26 日